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以及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完成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工作，本次共向 19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1,463,036 股限制性股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概述及决策审批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审批情况

1、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认为激励对象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公司通过公司内部办公系统对激励对象名单予以公示，并于 2020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的说明及核查意见》。

2、2020 年 5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摘要、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获得了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办理本次股权激励的相关事宜。

3、2020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概述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摘要已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1、权益种类：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给激励对象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

2、标的股票来源：本次激励计划所涉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在2019年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该部分回购股票系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2019年5月6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共计回购股份1463036股，最高成交价为13.9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2.99元/股，合计使用金额为20,003,924.69元（含交易费用））

3、激励对象：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19人，为公司公告本次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中层管理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4、价格：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6.45元/股。

5、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期安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安排的说明：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可解禁首日起至可解禁首日起12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锁期	自可解禁首日起12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解禁首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可解禁首日是指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登记完成后第一个考核期期满后一日（如授予日与第一个考核期满日之间不足 12 个月，则为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第一日）。

6、本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

本次限制性股票需满足有关法规要求，且达到考核要求才能按规定解除限售。

考核分为公司层面和个人层面，由于考虑到环境不确定性较大，考核的重点在于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1）、公司层面

解锁期	解锁条件
第一个解锁期	以 2019 年 4-12 月经审计后的营业总收入为基数，2020 年 4-12 月经审计后的营业总收入不低于上年同期水平
第二个解锁期	2019 年全年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为基数，2021 年全年经审计后的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不低于 10%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

考评结果（K）	优秀	合规	需要改进
评价标准	A	B	C
标准系数	1.0	0.3	0

个人当年实际解禁额度 = 标准系数 × 个人当年可解禁额度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情况

（1）授予数量及人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实际授予数量为 1,463,036 股，授予人数为 19 人。经登记的授予人员名单及分配比例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计划标的股票总额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1	齐东	董事、总经理	300,036	20.51%	0.16%
2	凌云	董秘、副总经理	230,000	15.72%	0.12%
3	程海	财务总监	120,000	8.20%	0.06%
4	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16人）		813,000	55.57%	0.42%

合计	1,463,036	100.00%	0.76%
----	-----------	---------	-------

(2)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与上市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20 年 8 月 24 日，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20 年 10 月 14 日。

(3) 授予价格：授予价格为 6.45 元/股；

(4) 本次实际授予完成的激励对象人数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示情况一致，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实际授予的数量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告一致，未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没有预留部分。

(5)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验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 [2020]230Z0168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24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认为：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2,287,750.00 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192,287,750.00 元。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贵公司回购股份用于本计划，股本未发生变更。经我们审验，截至 2020 年 9 月 24 日，贵公司已收到参与本计划员工缴纳的资金 9,436,582.20 元(大写：玖佰肆拾叁万陆仟伍佰捌拾贰元贰角)，全部以货币缴纳。”

三、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授予使用的是公司于 2019 年回购的股票，因此公司总股本不会发生变化，只是该部分股票从公司库存股变更为股权激励对象名下的股权激励限售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29,334,601	15.26%		29,334,601	15.26%
其中：库存股	1,463,036	0.76%	-1,463,036	0	0
股权激励限售股			1,463,036	1,463,036	0.76%

二、无限售流通股	162,953,149	84.74%		162,953,149	84.74%
总股本	192,287,750	100%		192,287,750	100%

四、本次授予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因此不会对每股收益产生影响。

五、限制性股票转让所募集资金的用途

本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参与激励的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核查，本次授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三名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日前6个月均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

七、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八、公司第一大股东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由于本次授予不会改变公司总股本，因此本次授予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

九、本次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发展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控股子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特此公告。

江苏三六五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4日